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ation . Verification . Development

IVD Medical Holding Limited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1)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於公開市場交易中潛在購買總值高達30億港元之加密貨幣(「潛在加密貨幣購買」)之重大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購買授權及潛在加密貨幣購買之進一步詳情、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然而，鑒於編製通函所載若干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需額外時間準備及定稿，通函寄發日期將延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賢雅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林賢雅先生、陳兆基先生及羅劍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姚海雲女士及劉飛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仲人前先生、黃思樂博士、邵洋女士、徐達先生及張建磊先生組成。